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潛在須予披露交易
關於向子公司增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董事會已批准本公司根據錫太項目進展情況追加注資錫太公司。錫太公司的註冊資本將增加人民幣5,599,095,550元至人民幣12,099,095,550元。為配合省政府擴大社會基礎投資者的政策，錫太公司已邀請部分錫太項目承包企業作為錫太公司的股東，總出資額為人民幣650,000,000元，其餘增資部分將由現有股東按比例出資，本公司將出資人民幣2,497,047,775元。新增投資者加入後，本公司在錫太公司的股權比例將由50%降至擴大註冊資本的47.5%。鑒於錫太項目剛剛開始且沒有發生重大變化，錫太公司僅錄得輕微虧損，各方同意，新投資者將按照與現有股東相同的條件，按人民幣每1元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元，如同初始投資者一樣。

鑒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及第14.22條(合併本公司先前於2024年12月完成對錫太公司的注資)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本公司該項注資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僅須遵守披露規定，而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協議簽署後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另行公告。

重要內容提示：

1. 交易簡要內容：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寧滬公司」)向子公司江蘇錫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錫太公司」)進行增資。
2. 增資金額：人民幣249,704.7775萬元。
3. 本次交易未構成關聯交易。
4. 本次交易未構成重大資產重組。

一. 增資概述

(一) 增資基本情況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審議批准投資無錫至太倉高速公路無錫至蘇州段(以下簡稱「錫太項目」)。錫太項目概算總投資約241.98億元，其中項目資本金約120.99億元(佔總投資的50%)。項目公司初期註冊資本為65億元，本公司投資32.5億元資本金，股比為50%。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3年12月27日披露的《關於投資建設無錫至太倉高速公路無錫至蘇州段項目的公告》。

2024年4月12日，本公司已與無錫交通基礎設施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無錫交通基礎」)及蘇州市錫太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錫太投資」)簽署出資協議書，商定共同出資成立江蘇錫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4年4月13日披露的《關於投資建設無錫至太倉高速公路無錫至蘇州段項目的進展公告》。本公司出資人民幣325,000萬元，占股50%；於2024年12月全部出資實繳到位。

為進一步貫徹落實江蘇省委省政府關於引導和鼓勵社會資本投資交通基礎設施有關要求，釋放本公司投資能力，本次擬採用「施工承包+股權投資」模式引入社會資本籌集錫太項目建設資金，其中：項目特選施工承包方作為社會資本參與本次增資，合計出資金額為人民幣60,500萬元；錫太公司現有股東向錫太公司進行同比例現金增資人民幣499,409.555萬元。錫太公司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559,909.555萬元，增資後錫太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09,909.555萬元。其中，本公司本次出資人民幣249,704.7775萬元，增資後累計出資人民幣574,704.7775萬元。本次增資的各出資方應以貨幣形式根據項目進展情況由錫太公司通知繳納資本金。未繳款者暫停股息權利並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規定向錫太公司及其他已繳付股東支付補償。增資前後錫太公司董事會組成情況保持不變。

(二) 董事會審議情況

2025年5月23日，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子公司錫太公司增資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向子公司錫太公司進行現金增資，增資金額為人民幣249,704.7775萬元。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本次增資事項在董事會授權決策範圍內，已經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並批准，無需股東大會批准。

(三) 本次增資事項不構成關聯交易，亦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

二. 增資協議主體的基本情況

(一)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國江蘇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企業類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陳雲江

註冊資本：人民幣5,037,747.5千元

主營業務：江蘇省境內收費公路及高速公路建設、管理、養護及收費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4年度)：人民幣89,886,075千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4年度)： 人民幣38,596,796千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營業收入 (2024年度)： 人民幣23,198,204千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利潤 (2024年度)： 人民幣4,946,692千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公司2025年3月31日資產總額人民幣91,484,769千元，淨資產人民幣39,631,006千元；2025年1-3月營業收入人民幣4,781,526千元，淨利潤人民幣1,210,866千元。

(二)鑒於增資協議尚未簽署，其餘投資主體的身份將於進展公告中披露。

三. 增資標的基本情況

(一)江蘇錫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住所： 無錫市梁溪區崇安寺街道解放西路369號
1203室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成立時間： 2024年4月

法定代表人： 汪鋒

註冊資本： 人民幣650,000萬元

股東(持股比例)：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50%)

無錫交通基礎設施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36.194%)

蘇州市錫太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13.806%)

主營業務：許可項目：公路管理與養護；建設工程施工(除核電站建設經營、民用機場建設)；出版物零售；煙草製品零售；食品銷售；餐飲服務；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險化學品)；住宿服務；道路貨物運輸(不含危險貨物)(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審批結果為準)一般項目：市政設施管理；普通貨物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化學品等需許可審批的項目)；住房租賃；土地使用權租賃；機械設備租賃；機械設備銷售；電力設施器材銷售；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零售；通訊設備銷售；電子產品銷售；儀器儀錶銷售；針紡織品銷售；日用品銷售；汽車銷售；化工產品銷售(不含許可類化工產品)；租賃服務(不含許可類租賃服務)；機動車充電銷售；電動汽車充電基礎設施運營；機動車修理和維護；石油製品銷售(不含危險化學品)(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4年度)：人民幣6,485,453千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4年度)：人民幣6,485,348千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 人民幣6,065,813千元
期末的營業收入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2024年度)：

最近一個企業會 人民幣-1,565千元
計期末的淨利潤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2024年度)：

(二) 增資標的主要財務指標

錫太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財務指標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3月31日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6,485,453	6,499,085
資產淨額	6,485,348	6,499,085

項目	2024年度	2025年1-3月
	(經審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6,065,813	433,000
毛利	0	0
稅前淨利潤	-1,565	650
稅後淨利潤	-1,565	650

四. 本次增資的定價依據

鑒於錫太項目剛剛開始且沒有發生重大變化，錫太公司僅錄得輕微虧損，各方同意，新投資者將按照與現有股東相同的條件，按人民幣每1元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元，如同初始投資者一樣。

五. 本次增資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錫太項目是江蘇省政府在三年滾動計劃中提出的並且力爭2024年開始建設的重點省級交通項目之一。該項目的成功實施將進一步加強公司在蘇南公路網絡中的領先地位。通過增資引入社會資本，將有助於為錫太項目提供必要的資金，同時降低公司自身的資本投入要求。

本次交易遵循自願、公平合理、協商一致的原則。擬增資前，本公司對錫太公司的持股比例為50%，根據相關協議本公司對錫太公司的經營計劃及投資策略等保有決定權，因此本公司認為本公司對錫太公司具有實際控制，錫太公司綜合併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對錫太公司的持股比例由50%降至47.5%。儘管減持，本公司仍對錫太公司具有實際控制權，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將不會有變動。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此項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進行，條款及交易價格公平合理。預期此項交易不會對本公司未來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其不會損害公司及非關聯或關連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因此此項交易被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承董事會命
汪鋒
執行董事

中國·南京，2025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陳雲江[#]、王穎健[#]、謝蒙蒙[#]、汪鋒、張新宇、楊少軍[#]、楊建國[#]、馬忠禮[#]、徐光華^{*}、葛揚^{*}、顧朝陽^{*}、譚世俊^{*}、孫立軍^{*}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